

湖北新洋丰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5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不断强化公司治理、规范公司运作，科学决策，面对复杂多变的市场形势，紧紧围绕年初经营计划，根据国家政策、行业发展趋势和自身经营特点及时调整发展思路，积极推动公司从单一的化肥制造业向互联网+化工+农业+金融方向发展，成效初现。积极推进技术创新和营销创新，深入推行精细化管理，落实人才兴企战略，加强企业文化和凝聚力工程建设，顺利完成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 119,291.99 万元，新建项目建设稳步推进，进一步健全激励约束机制，对公司董事、高管及核心业务、技术人员实施限制性股票的股权激励计划，完成了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公司各项工作健康有序进行，经营业绩稳步增长，发展态势良好。

2015 年，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961,908.44 万元，同比增长 15.1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4,762.87 万元，同比增长 30.91%。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697,048.96 万元，较上年增长 34.4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68,722.14 万元，较上年增长 71.49%。

一、2015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生产经营保持稳步运行

1、大力推进技术创新，加快新品研发和传统产品上档升级

2015 年，公司立足于“全力打造中国作物专用肥领导者”的品牌定位，按照“作物专用肥系列和功能肥料系列同步发展”的新产品研发方向，针对我国耕作土壤质量持续下降、肥料利用率低等问题，遵循植物营养学、土壤生态学原理，按“市场调研—专家配方—肥效验证—市场推广”的研发流程，由产品工艺研发转型为产品应用研发，以作物专用肥、功能肥为重点持续创新。进一步加强与中国农业大学、国家杂交水稻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农业部农技推广中心及其他国内外科院校和企业机构的合作交流，为产品开发及工艺技术运用服务，并引进先进技术和工艺，不断提高公司技术研发水平，为产品开发及工艺技术运用服务。生产研发系统紧密配合，建设精密分析实验室和现代化试验基地，不断试验改进，全年共推出专用配方

肥、缓控释肥、水溶肥、有机肥和生物有机肥等新产品新配方17个。作物专用肥、缓控释肥、高塔硝硫基产品、大量元素水溶肥、有机-无机肥、有机肥、生物有机肥等新型肥料的产销量实现较大增长。在磷石膏资源综合利用、低温余热利用、磷酸工艺改进等方面取得突破，公司技术优势和综合实力得以有效发挥。2015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共获得14项专利，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累计获得专利62项。

通过优化工艺、严格控制工艺指标、统一原材料标准及成品标样、抓好原材料入库和使用管理、提高设备精细化管理水平、提高员工操作水平等措施，加强宣传“不结块、不粉化、无色差、无破损、颗粒匀、表面滑、易溶解、包装靓”的24字质量方针，加大监督检查力度，严格对产品合格率进行考核，针对传统产品在外观、内质和包装上进行44项技改，聘请一流包装设计公司对产品包装进行重新设计，取得较好效果，在保证公司生产稳定运行、产量持续增长的同时，产品质量得到有效提升，产品合格率逐年上升，产品外观也得到较大改善，实现了传统肥料产品的上档升级。

2、全面实施营销创新，推进产销融合方式变革

公司围绕销量目标，以完善、优化销售网络作为主要抓手，重点实现渠道突破。在薄弱集中区域通过专业招商队强力突破，在潜力区域以帮助客户密植零售终端网络为主；对长期均衡提升的客户，通过细分市场、优化客户等方式重新激活渠道活力。持续开展会议营销和招商活动，召开市场增量分解会议、示范观摩会、网点建设会、学习培训会及其他终端活动促进销售，加强沟通互信，增强客户经营信心，全面激活市场，招商和增量效果显著。推进驻地推广员、基地周边直销、苹果专用肥公司乡镇直销等新模式运行，有效解决市场重心下沉，实现局部市场突破，成效初显，为公司专用肥销售模式积累了经验，江西新洋丰基地周边直销模式的探索为2016年直销基地良性运作奠定了基础。

公司围绕品牌建设，与央视1套携手共建“公益一盏灯”项目，与央视7套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公司广告在央视1套、2套、3套、7套、8套、10套、13套等多频道高频次覆盖，通过权威媒体提升品牌影响力；同时，通过行业内具有影响力的报刊网站等媒体及公司微信、官网、内部报刊等自媒体、海报等途径和形式进行二次宣传。提升农化服务水平，与中国农业大学合作，联手打造全国测土配方施肥示范网络，在全国建设了40多个示范基地，依托基地辐射周边，带动一方某种作物高产高效、科学施肥种植模式的推广；与国家杂交水稻工程研究中心签订战略合作协议，

共推水稻“良种+良肥”高产高效解决方案；与中国农业大学、国家杂交水稻工程技术中心、全国农技推广中心等科研院所合作，开展专用肥试验示范，在中央电视台农业频道推出系列报道，树立“中国作物专用肥领导者”的企业形象，有力地促进了新型肥料和作物专用肥的研发和推广。举办国际国内众多专家参与的“创新改变农业”国际肥料研讨会，承办第十六届中国磷复肥工业展览会及“新常态下农资变革之道”主题峰会，发起国内外高阶技术头脑风暴，提升企业形象，扩大品牌影响力。

公司与阿里巴巴联手进驻农村淘宝平台，初期选定11个县级区域试点农资电商业务，启动“三专”运营（电商模式专用品牌、专用配方、专用渠道），采取线上线下结合的方式，在试点区域取得成功经验后进行固化复制，逐步扩大电商覆盖面，并尽最大可能避免对传统渠道的冲击。截止目前，公司电商业务覆盖区域已扩展到49个县级市场，销售量和销售金额均取得较快增长。

积极开展化肥出口澳大利亚的商检论证和市场调研工作，为扩大出口开辟新的渠道。截至目前子公司宜昌新洋丰已成功取得出口澳大利亚化肥供应链一级资质证书，并已完成了向澳大利亚出口肥料的订单交付，出口业务取得新的进展。

3、深入推行精细化管理，提质、降耗、增效效果显著

公司通过加强对各单位的沟通、指导和监督力度，规范工作程序、强化内部管理，使各项管理更高效、更规范、更精细，经营管理水平再上新台阶。通过严格控制工艺指标、提高设备精细化管理水平、紧抓生产队伍建设、提高生产员工操作水平、加强原材料管理、合理调整原料、优化配比、加强质量考核，产品质量、产量均得到稳步提升。通过强化安全过程管理，加强安全检查力度，及时消除事故隐患，开展安全宣教活动，严防重特大事故发生，确保安全生产。积极参加各类环保培训学习，细化环境监测计划，定期排查环保隐患并及时整改，有效开展环保技改、提高技改创新力度，提升环保绩效。扎实推进生产现场管理，有效提升企业形象。加大成本控制力度，从物耗、能耗、费用等方面制定降本挖潜实施细则，加强检查督办，严格考核兑现，通过控制峰谷用电量、落实节电措施、优化配矿、调整采购方式节省采购成本、控制设备管理维护费用、实行机械化、自动化改造、节约用工、建立统一运价调整机制降低物流成本、清挖物返料消耗、零配件库存控制等精细化管理措施，节约挖潜增效效益显著。

（二）公司治理持续推进，成效显现

1、完善公司治理，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不断健全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董事会认为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实际情况并结合监管要求，重新修订并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3项制度，并经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对公司人力资源、财务、审计监督、生产、研发、营运等内部管理制度进行了修改完善。继续加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及总经理办公会管理，规范各部门及子公司管理。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现有内部控制制度完整、合理有效，能够充分贯彻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能够适应公司现行管理的要求和公司发展的需要，并能得到有效实施，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

2、加强董事会建设，勤勉尽责履行职责

及时完成董事会的增补改选，使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人数、人员构成、专业分布和知识结构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须的知识、技能和素质，以保证董事会合法有效开展决策工作、促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进一步优化。报告期内，为进一步提升董事会决策能力，公司组织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参加深交所、湖北证监局、保荐机构及公司内部举办的相关培训，进一步加深了对上市公司相关政策法规及公司制度的理解和认识，提高了履职能力。

（三）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的有关要求，公司在2015年继续完善内控体系建设。在外部专业机构的指导下开展内部控制培训、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加强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的内部宣传和学习，完善公司治理、经营管理、财务控制、信息控制等各项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强化审计监察部的内部审计、监督检查职能，健全内部监督机制，有序开展内控自我评价，聘请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内部控制审计，通过一系列措施进一步促进了公司运营与管控的规范化，确保相关风险得到有效控制，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四）积极拓展融资渠道，提高资本管理水平

为实现公司战略规划目标，满足高速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积极推进非公开发

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再融资事项，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北新洋丰肥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5[700]号）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向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8,690,610股，募集资金总额119,291.99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117,093.38万元，用于建设江西新洋丰120万吨/年新型复合肥项目（一期80万吨/年）和新洋丰中磷新建60万吨/年硝基复合肥项目。上述募集资金于2015年5月4日到位，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确认，并出具了大信验字[2015]第11-00004号的验资报告。

江西新洋丰120万吨/年新型复合肥项目（一期80万吨/年项目）已于2016年初建成投产；新洋丰中磷60万吨/年硝基复合肥项目预计将于2016年年中全面建成投产，目前该项目的转鼓生产线、高塔复合肥生产线已顺利投产试运行，硝铵生产线仍在按计划建设中。上述项目建成投产后，将进一步优化公司产能布局和产品结构，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行业地位。

（五）加强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披露的各项规定和要求，进一步加强对公司重大信息的搜集、反馈、整理、审核工作，并及时进行披露，确保所披露信息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披露临时公告139份，按时完成各项定期报告的编制、披露。公司披露的各项文件均做到了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

公司进一步强化内部人员防止内幕交易、规范内幕信息管理的意识，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的有关规定，规范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管理，严格防范了内幕信息的泄露及内幕交易，维护了信息披露的公平性。2015年度，公司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消息违规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也未发生因涉嫌内幕交易被监管部门采取监管措施及行政处罚情况。

公司董事会积极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董事会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日常信息披露工作、接待股东来访和回复投资者的咨询，同时，通过电话沟通、互动易平台、现场调研等多种沟通方式，围绕公司生产经营基本情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合法合规地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有效保证投资者知情权的充分行使。

（六）落实人才兴企战略，提升员工队伍素质

公司遵循“注重能力、激励创造、共享发展”的人才理念，对外实行引人和引智并重，聘请袁隆平院士和国际肥料工业协会前主席、国际肥料发展中心新型肥料中心主任等知名专家教授为顾问；引进高级管理或技术类人才，给予优厚的薪酬待遇，提供舒适的生活环境，安排到重要的工作岗位。对内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为充分调动公司核心人员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骨干员工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对公司董事、中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以及公司董事会认为需要进行激励的相关员工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行“能者上，庸者让”的用人机制，通过人事调配和竞聘上岗、加强内部培训、进一步规范人事工作流程、薪酬考核机制和绩效管理，充分发挥现有员工的积极性和培养潜力，为公司快速发展奠定了坚实的人力基础。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会的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本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1 次董事会，具体情况及决议内容如下：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5 年 4 月 1 日在湖北省荆门市月亮湖北路附七号洋丰培训中心七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司 2014 年度财务报告》、《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1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201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 201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预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增补董事的议案》、《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召开 2014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5 年 4 月 2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15 年 4 月 29 日在湖北省荆门市月亮湖北路附七号洋丰培训中心七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湖北新洋丰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15 年 5 月 27 日在湖北省荆门市月亮湖北路附七号洋丰培训中心七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

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5 年 5 月 28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

4、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15 年 6 月 14 日在湖北省荆门市月亮湖北路附七号洋丰培训中心七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使用计划的议案》、《关于在境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5 年 6 月 15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

5、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5 年 7 月 10 日在湖北省荆门市月亮湖北路附七号洋丰培训中心七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湖北新洋丰肥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湖北新洋丰肥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湖北新洋丰肥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5 年 7 月 13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

6、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5 年 7 月 18 日在湖北省荆门市月亮湖北路附七号洋丰培训中心七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5 年 7 月 20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

7、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15 年 8 月 4 日在湖北省荆门市月亮湖北路附七号洋丰培训中心七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 201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5 年 8 月 6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

8、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15 年 8 月 21 日在湖北省荆门市月亮湖北路附七号洋丰培训中心七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5 年 8 月 22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

9、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15 年 10 月 26 日在湖北省荆门市月亮湖

北路附七号洋丰培训中心七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湖北新洋丰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实施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5 年 10 月 28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

10、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15 年 12 月 11 日在湖北省荆门市月亮湖北路附七号洋丰培训中心七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5 年 12 月 12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

1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15 年 12 月 29 日在湖北省荆门市月亮湖北路附七号洋丰培训中心七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5 年 12 月 30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各项决议，公司召开了三次股东大会，都采用网络投票和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充分保障了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知情权和投票权。

1、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8 日湖北省荆门市月亮湖北路附 7 号洋丰培训中心四楼会议室召开了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 2014 年年报相关议案。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5 年 5 月 9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

2、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湖北省荆门市月亮湖北路附 7 号洋丰培训中心四楼会议室召开了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监事会增补监事的议案》。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5 年 7 月 1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

3、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4 日湖北省荆门市月亮湖北路附 7 号洋丰培训中心四楼会议室召开了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湖北新洋丰肥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湖北新洋丰肥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湖北

新洋丰肥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5 年 8 月 5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度审计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勤勉履行工作职责，监督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情况，审核公司财务信息及其披露情况，对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发表意见并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工作。

1、报告期内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 4 次会议，审议了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及第三季度报告等四次定期报告的相关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在 2015 年年度审计中所做的工作

（1）对公司财务报告的两次审议意见：审计委员会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审阅了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并形成书面意见；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后通过多种方式加强与年审注册会计师的沟通，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再一次审阅了公司财务会计报表，并形成书面意见。

（2）对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工作的督促情况：督促会计师事务所按照确定的审计计划完成审计工作，并在约定时限内出具初步审计意见、提交审计报告。

（3）向董事会提交会计师事务所从事 2015 年度公司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大信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宗旨，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为公司 2015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是客观、真实和准确的。

（4）对下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决议书：为了提高本公司财务工作和审计工作的效率，保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审计委员会研究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对公司拟续聘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充分的了解，认为：公司拟续聘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业务从业资格，具备多年为众多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所确定的审计

费用是合理的，同意提请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勤勉履行工作职责，共召开了 2 次会议。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核心人员的积极性，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定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充分发挥了薪酬委员会的作用。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 2015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所披露的薪酬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中所披露的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真实反映了实际情况，符合国家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五）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根据《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规定，积极履行工作职责，共召开了 1 次会议。对公司在境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等事项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为公司发展战略的实施提出了合理化建议。

（六）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根据《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规定，勤勉履行工作职责，共召开了 2 次会议。分别对推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所聘任总工程师候选人及副总经理候选人等议案进行审核，通过对候选人的个人履历、教育背景、工作实绩等情况进行审查，发表了同意提名相关候选人的审核意见，并报董事会审议。

（七）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主动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及执行情况、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财务运行情况，实时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勤勉尽责，独立、审慎地行使职权。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历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议案以及公司其他事项均未提出异议；对需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的重大事项均进行了认真审核并发表了书面的独立意见。本公司

独立董事对公司重大决策和经营管理提供了宝贵的专业性建议和意见，提高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为公司规范运作、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湖北新洋丰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4月22日